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隆平高科”）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19,267.71万元及理财收入和利息合计34,585.3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现将该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59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方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6,009.4674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83元，共计募集资金307,692.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75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305,942.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于2016年1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600.51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305,341.4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2-3号）。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产业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实际情况及公司投资进展等因素，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2017 年 11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和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 70,041.49 万元变更为 18,520.23 万元，变更的募集资金 51,521.26 万元用于收购三瑞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199,856 股股份（占股比例为 49.4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为“三瑞农科股份收购项目”）；将公司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由 50,000.00 万元变更为 12,209.00 万元，变更的募集资金 37,791.00 万元用于收购河北巡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为“河北巡天股权收购项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82,894.98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4,668.60 万元。2019 年 1-6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178.81 万元，2019 年 1-6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49.08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86,073.79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317.68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1.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	是	70,041.49	18,520.23		3,390.38	18.31%
2.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	是	50,000.00	12,209.00	52.25	8,172.11	66.94%
3.研发投入	否	75,300.00	75,300.00	2,726.56	75,199.04	99.87%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400.00	43,400.00		43,400.00	100.00%

5.偿还银行贷款	否	66,600.00	66,600.00		66,600.00	100.00%
6.三瑞农科股份收购项目	是		51,521.26		51,521.26	100.00%
7.河北巡天股权收购项目	是		37,791.00	400.00	37,791.00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5,341.49	305,341.49	3,178.81	286,073.79	93.69%

2、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原募集项目资金 19,267.71 万元，募集资金总余额为人民币 34,585.39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全部为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66667	21,861.23	
中信银行长沙晚报大厦支行	8111601012100065096	8,056.17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长岛路支行	43050176423600000022	4,653.0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沙三湘支行	66030154700007178	5.21	
中国民生银行长沙湘府路支行	610998688	9.69	
合计		34,585.39	

三、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的原因

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因此募集资金的使用出现剩余情况，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募投项目计划投资情况及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剩余及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的原因
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	该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为 18,520.23 万元，公司实际使用投入募集资金 3,390.38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15,129.85 万元。	<p>“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是公司进行种业全球化布局而进行的战略性安排，通过在东南亚、美洲及非洲等目标国家建立运营中心和国际化研发平台，并进行市场推广和营销体系建设，以提升公司国际竞争力。近年来，公司国际化战略稳步推进，并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在印度、菲律宾等地的国际化体系建设。</p> <p>目前国际种业行业呈加速整合态势，种业行业迎来新的机遇和挑战：一方面，随着国际种业行业集中度的快速提升，客观上对公司国际化战略的推进速度提出更高要求，由于自建种子国际化体系的周期较长、不确定性较大、前期投入产出比较低，收购成熟种业资产的优势明显；另一方面，国际种业巨头整合过程中，</p>

		<p>因政府部门监管要求剥离部分种业资产，使公司获得了优质的并购标的。因此，根据国际种业发展环境的变化，公司采用自建和收购并行的方式实施国际化战略，相应调减了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农作物种子产业国际化体系建设”项目的规模。</p> <p>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从而最大限度的节约了募集资金。</p>
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	<p>该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为12,209.00万元，公司实际使用投入募集资金8,172.11万元，剩余募集资金4,036.89万元。</p>	<p>“基于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为了更好的服务于种植大户和农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组织而推出的专业化服务信息系统，能有效提升公司服务水平，促进公司种子的销售，并通过将上述服务信息化，将相应的小型种子、农资、农机服务等提供商纳入统一平台，引入后续的金融服务。经过公司一段时间的探索，由于农业信息化行业整体的发展进度慢于预期，农业供应链金融的风险和交易成本仍然较高，快速、充分嫁接后续金融服务的探索周期超过预期。公司经慎重考虑，采用尝试与大型金融机构、农资或农机公司合作的方式开展金融服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初步完成土地流转、规模化经营的农业产销信息系统的搭建，结合公司业务推进情况，目前情况已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短期内暂不开展后续建设。</p> <p>同时，在设备采购及系统开发等环节中严格执行费用控制，有效的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p>
研发投入	<p>该募投项目计划投资额为75,300.00万元，公司实际使用投入募集资金75,199.04万元，剩余募集资金100.96万元。</p>	<p>公司本着务实、高效、合理、节约的原则，在保证研发顺利开展的前提下，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费用控制，合理降低研发费用，相应地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p>

除上述原因外，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并由此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

基于上述原因，为避免无效投入，降低投资风险，同时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经济效益，公司拟调整上述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至已投资金额，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4,585.39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拟将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后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34,585.3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偿还银行贷款等，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公司承诺

1、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现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已超过1年；

3、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在此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公司将按照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34,585.39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着眼于公司整体发展布局而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提高公司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隆平高科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能够及时、有效补充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隆平高科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4、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